

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●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478,082,381.64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-3,472,423,921.87 元，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-3,950,506,303.51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此方案尚需公司股

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因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故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7,002,347.69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2,040,411,054.21	-2,917,961,096.59	-3,947,472,700.96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3,950,506,303.5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7,002,347.6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2,968,614,950.5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7,002,347.6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5000万元	是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不适用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不适用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亏损且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，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第十三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，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